

24小时 新闻热线

66700110
66742110

报料有奖

提供一般新闻线索奖励20-1000元,重大新闻线索奖金不封顶

本报法律顾问

海南东方国信律师事务所 李君 律师

男子酒驾将两女子撞飞十几米

事发琼海市人民路,监控记录下惨烈一幕;事故致一死一重伤,肇事司机已被刑拘

□记者 廖自如

本报讯 日前,有网友在微信朋友圈上传了一段交通事故的现场视频。昨日,记者从琼海警方获悉,网传的这段交通事故视频属实,事故发生在琼海市人民路,事故造成一死一伤。肇事司机叶某经酒精测试属于酒驾,目前已被琼

海警方刑拘。

据了解,6月30日晚10时30分许,在琼海市人民路与兴工路交叉路口,2名女子准备过马路。当她们结伴横过马路走到第二条机动车道时,看到左侧有车辆驶来,2人站在原地想避让车辆。不幸的是,一辆黑色轿车快速直冲过来,将2人撞飞10多米远。当时2人距斑马线仅有

三四米远,但没有走在斑马线上。

琼海110指挥中心接到报警后,立即安排交警赶往现场处理,2名被撞女子被120送到琼海市人民医院进行抢救。警方控制肇事司机后,立即对其做了吹气式酒精测试,结果为47.30毫克/100毫升,属于酒后驾驶。

据琼海警方介绍,肇事司机叶某某(24

岁,男,琼海人)目前已被刑拘。被撞的2名中年妇女都是琼海人,其中一人经抢救无效身亡,另一人重伤还没有脱离危险期,正在医院重症监护室抢救。肇事者的父亲已支付死者安葬费4万元,并对正在医院抢救的伤者支付医疗费1.2万元。目前,警方正在对此案进一步调查处理。

男子称在海口艾利克斯健身会所被打受伤

“先被踹下楼梯,后被5教练围殴”

一教练:他出言不逊;海口金贸派出所介入调解

本报讯 海口市民周先生昨日反映,6月26日晚,其在金贸西路艾利克斯健身会所健身时遭人围殴,打他的正是健身会所的几名教练。据其中一名涉事教练介绍,当天双方因一块玻璃起了口角,周先生出言不逊,他们才做出了不理智的行为。昨日上午,在金贸派出所民警的调解下,周先生获赔2万元。

记者 畅凯 文/图



周先生称其被踹下楼梯



周先生额头上的伤痕

男子:健身时与教练起口角,被5名教练围殴

周先生常年有健身的习惯,在多家健身会所办理了健身卡。6月26日晚,周先生在艾利克斯健身会所健身,在完成力量训练之后,他对着靠墙的一个假人进行拳击,练习出拳速度。这时,一名教练上前制止周先生,让他别打了。

“健身房的设施为什么不让用?不让用也行,为什么不好好说话?”周先生说,当时那名教练的态度很不友好,不但话里有挑衅意味,还有推搡动作。随后,双方说好到开阔的地方进行切磋。

“在下楼梯的时候,教练突然从背后踹了我一

脚,导致我从台阶上滚下去,要是磕碰到什么硬物,估计命都没了。”周先生说,当时他头部和脸部多处红肿甚至出血,但他爬起来并没有还手,而是选择报警。

“我一边走一边打电话报警,对方很快将我的手机抢走了。后来我坐在健身房里等着拿手机,不料5名教练竟围上来轮番打我,自始至终我都没有还手。”周先生说,健身房里有监控,当晚民警拷贝了监控录像,并将涉事双方带到派出所做笔录。

道里与周先生发生了肢体冲突。

“我们承认确实不理智,也愿意赔礼道歉和赔偿医药费,但在派出所内,对方狮子大开口索赔10万元,我们不可能接受。”夏教练说。

昨晚6时30分许,周先生致电记者称,在民警的协调下,他最终与打人者达成一致,对方赔偿2万元,双方不再追究责任。

教练:我们好心提醒,他却出言不逊

昨日上午,在金贸派出所内,记者见到了艾利克斯健身会所的几名教练。其中一名夏姓教练称,事发当晚,周先生不顾教练提醒,在打“假人”的过程中数次碰到墙上的玻璃。“一块玻璃价值1000多元,我们提醒他之后,他不但不理会,还对着玻璃踹了三脚,叫嚣说一块玻璃多少钱,他当场给钱。”夏教练说,双方发生口角后,一名教练在楼

海口秀英区食药监局备战病媒生物防制考评工作 对重点路段夜巡

□记者 韩建东

本报讯 为全力备战病媒生物防制考评工作,迎接国家级、省级专家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检查,海口市秀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全力以赴,安排执法人员每日20时-22时30分对辖区内重点路段进行巡查。

近日,海口市“双创”督查组组织病媒考评专家对秀英区农贸市场、小餐饮单位、学校食堂、商场超市等点位进行病媒生物防制专项督查考评,主要对各餐饮单位的鼠密度控制水平、蚊虫密度控制水平、蝇蟑密度控制水平、防鼠防蝇设施等进行现场考评。

针对专家组检查发现的问题,秀英区食药监局马上部署,督促相关单位进行整改,对存在的问题举一反三。同时,恢复夜巡制度,安排执法人员每日20时-22时30分对辖区内重点路段进行巡查,对存在的问题督促整改,防止反弹。

另据了解,根据海口市、秀英区两级“双创”指挥部的工作部署,秀英区食药监局按89个重点点位全面开展工作,重点加强对食品经营单位后厨卫生、制度上墙、三防设施、环境卫生等方面进行全面检查,并联合区城管、公安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,对达不到要求的食品经营单位整改一批、取缔一批、处罚一批,确保达到标准要求。

6岁男童大拇指被塑料椅圆孔“咬住” 消防官兵帮“解套”

□通讯员 张莹琳 记者 钟起的

本报讯 7月3日下午3时,一对夫妇带着孩子(男,约6岁)急匆匆地到海口美兰区消防大队白龙中队营区,称孩子的手指被板凳“咬住”,请求消防官兵帮忙。

据了解,孩子在家玩耍时,右手大拇指不小心卡到塑料椅圆孔中。父母使用剪刀、锯子等工具忙活了40多分钟,仍然没能将孩子的手指“解套”,只好向消防官兵求助。

消防官兵了解情况后,决定先用大力剪将板凳多余的部分剪掉,然后用老虎钳、剪刀等工具将“咬手”的部分剪开,并做好保护和观察。10分钟后,孩子的手指顺利“解套”,其父母对消防官兵一再表示感谢。

两男子非法占用13亩林地建养殖场

致其中12亩土地丧失林业种植条件;两被告人被判缓刑

□通讯员 张余武 记者 吴兴

本报讯 近日,海南一中院审结一宗非法占用林地案,被告人符某伊、邓某湖犯非法占用农用地罪,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,缓刑二年和有期徒刑八个月,缓刑一年。

据了解,2011年上半年某天,文昌两男子符某伊、邓某湖准备在文昌市会文镇边海村委会宝峙村范围内租地建养殖场。之后,两人以38余万元的价格分别与该村32名村民承包了土

地。之后,符某伊与邓某湖在未办理征占用林地手续的情况下进场施工。

在建养殖场的过程中,文昌市林业局的工作人员分别3次到场制止,并向在场的邓某湖送达《关于责令停止非法占用林地的通知书》。但符某伊与邓某湖二人经过商议还是决定继续建养殖场。2012年12月,该养殖场内一共建好197个养殖池、1栋办公楼、3个车间、2口鱼塘,并投产经营。经测量及评估,符某伊、邓某湖修建的养殖场共占用规划林地面积13.042亩,其

中12.272亩土地丧失林业种植条件。

海南一中院经审理认为,被告人符某伊、邓某湖违反土地管理法规,未办理征占用林地手续,非法占用林地13.042亩,在占用林地上修建养殖场,改变被占用林地用途,致使被占用林地丧失林业种植条件,构成非法占用农用地罪。符某伊到案后如实供述主要犯罪事实,系坦白,可以从轻处罚;被告人邓某湖主动投案,如实供述主要犯罪事实,系自首,依法可以从轻、减轻处罚。法院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